

证券代码：600961

证券简称：株冶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01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(三)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24 年 1 月 3 日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：湖南省株洲市。

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：现场结合视频。

(四)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董事 4 名。

(五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：刘朗明先生。

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

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综合近期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公司经审慎研究，并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，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、闫友先生、曹晓扬先生、谈应飞先生、郭文忠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二）关于签署本次重组终止协议的议案

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拟与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签订《关于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》。

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、闫友先生、曹晓扬先生、谈应飞先生、郭文忠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，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4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 月 3 日